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6月20日下午14:00以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已豁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晓阳先生召集及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同意于2025年6月20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本次监事会决议事项的有效性不会因通知期限豁免而受影响。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装备生产及测试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内容和审议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

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6月21日